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803-806室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辛万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 日